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编号：2023-069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盛薯业）、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亚盛绿鑫）、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农辣椒）。

●本次担保金额：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亚盛薯业提供担保2,500万元、为亚盛绿鑫提供担保5,000万元、为兴农辣椒提供担保5,0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总额：截止2023年12月25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6,820万元，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本次担保概述

（一）担保额度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和2023年9月12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一年内，为全资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000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及2023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贷款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担保业务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全资子公司亚盛薯业向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关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1,500万元，期限一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中心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1,000万元，期限一年。

公司全资子公司亚盛绿鑫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酒泉市肃州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5,000万元，期限一年。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农辣椒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塔县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5,000万元，期限一年。

上述贷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本次担保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会议审议。

二、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亚盛薯业提供的担保

1.债权人为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关支行

- （1）债务人：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被担保的债权金额：人民币 1,500 万元
-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5）保证范围：除了保证合同所述之本金，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全部

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6) 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7) 反担保情况：无

2.债权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安宁中心支行

(1) 债务人：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被担保的债权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保证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6) 保证期间：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7) 反担保情况：无

(二) 公司为亚盛绿鑫提供的担保

1.债权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酒泉市肃州区支行

2.债务人：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被担保的债权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7.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8.反担保情况：无

(三) 公司为兴农辣椒提供的担保

1.债权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塔县支行

2.债务人：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保证人：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被担保的债权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7.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8.反担保情况：无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甘肃亚盛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谦，经营范围：农业新技术研发、推广；马铃薯、菊芋、蔬菜、水果种植（不含种子种苗）；化肥、地膜、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初级农产品、植物淀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资产总额为40,699.08万元,负债总额为37,482.96万元,所有者权益为3,216.1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2.10%。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758.91万元,净利润-1,435.82万元。

2.甘肃亚盛绿鑫啤酒原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曹勇,经营范围为啤酒花及啤酒大麦种植、收购、加工、销售;啤酒花颗粒及浸膏加工、销售;纸箱生产、销售;高科技农业新技术、农业新产品开发、加工;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总资产为45,223.21万元,总负债为28,722.8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6,500.3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3.51%。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906.17元,净利润1,008.76万元。

3.甘肃兴农辣椒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柯荫,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生产;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资产总额为25,493.93万元,负债总额为12,397.56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3,096.3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8.63%;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522.01万元,净利润28.4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开展的担保行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6,820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38%。公司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